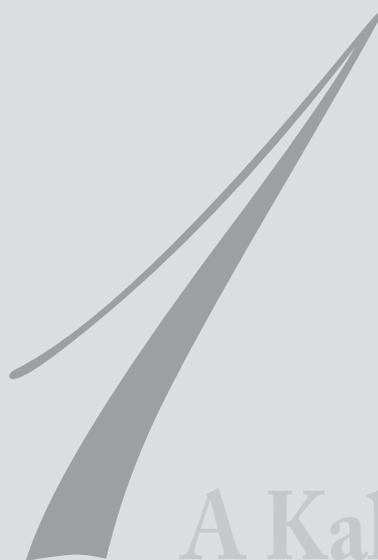




奇妙的东方魔块

Magical Oriental Cubes



A Kaleidoscope
of Chinese Culture

汉字是中国人用来记录语言的文字，它是现在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历史最为悠久的文字。它既似变幻无穷的魔块，又像是精美无比的艺术品。许多人穷其一生揣摩它、研究它、痴迷于它，在遣使文字的快乐中寻找人生的快乐。

因为汉字是一字一块，每个汉字都有三个基本要素，即：形、音、义，比如：“日”字，它的字形是在一个方框内有一个“一”字；它的字音是“rì”；它的字义是“太阳”。

所以人们就在这三个不同的方面，利用汉字的特点，做出妙趣横生的文章来。下面我们看看汉字字形的变化。

汉字的最小单位是笔画。有的汉字只有一画，如“一”、“乙”等，有的多达四十画。汉字基本笔画有八种：横、竖、点、撇、捺、挑、钩、折。如果一个汉字是由简单几种笔画构成的，叫做独体字，如：日、月、人、口。由两个以上汉字组成的汉字叫合体字，两个字的叫二合字，三个字的叫三合字等，如：明、朋、从、唱、谢。根据汉字的这一特点，中国人充分发挥着自己的才华，在字形的变换上做着各式各样的文章。有这样一个故事：

从前，有个相国小姐，才貌双全，人品出众。有多少阔家子弟登门求婚，都被小姐拒绝了。她对父亲说：“我现在出一上联，不论贫富，谁能对出下联，我就与他成婚。”父亲答应了她的要求。小姐的上联是：

寸土为寺，寺旁言诗，诗曰：“明月送僧归古寺。”

这个上联之所以难对，是因为第一句讲了一个二合字，第二句讲了一个三合字，第三句中的第二个字是从句中第一个二合字中拆出来的一个字，而且最后一个二合字与第一句的二合字相同，所以一年过去了，没有人对上。第二年过去了，还是无人对上。到了第三年，有一位姓林的书生，来京赶考，看见了这个上联，他提笔写出了下联，是：



双木成林，林下示禁，禁云：“斧斤以时入山林。”

这个下联对得工整贴切，达到了上述各项要求，小姐十分高兴，于是他们喜结良缘。

人们不仅利用汉字字形大做文章，也利用汉字的字音展示才华。汉字不但表意，也表音，属于音意文字，也就是词符和音节并用的文字。由于汉语音节少，造成汉语中有许多同音字。汉语共有1600多个音节，要表达复杂事物是远远不够的，所以在口语中像“数目”和“树木”、“夕阳”和“西洋”、“中心”和“忠心”在发音上是没有差别的，但一写汉字，人们便明白了它的意思。在古代中国，有这样一种奇特的现象：子女为了表示对长辈的尊重，不会轻易直呼长辈的名字，甚至有些子女为了表示孝心，在日常生活中不仅不说长辈名字中出现的字，而且连长辈名字的同音字都不讲。有这样一个小故事：

有一个老汉叫阿九，他有一个既聪明又贤惠的儿媳妇。因为公公叫阿九，所以儿媳讲话时从来不说“九”字，而且连“九”的同音字也不说。阿九非常高兴，常在人前夸奖儿媳的贤惠。有两个老朋友听了，心中很不服气，说：“我们就不相信她不说‘九’”于是九月九日这一天，他俩一个人怀里抱着一把韭菜，一个人手里提着个酒葫芦，去阿九家。恰巧阿九不在家，儿媳问他们：“两位老伯，找我家公公有什么事吗？”他们说：“阿九回来后，你告诉他，东村有个李老九，西村有个张老九，一个抱着苔下韭，一个提着老烧酒，今天本是九月九，来请阿九去喝酒。”他们想，要把这条信息传达清楚，避开“九”音是不可能的。二人得意洋洋地走了。不久，阿九回来了，儿媳对他说：“东村有个李三六，西村有个张四五，一个抱着扁叶葱，一个提着圆葫芦，今天本是重阳节，来请公公喝一壶。”聪明的儿媳既表达了对公公的尊敬，又轻松化解了朋友的刁难。

汉语和英语一样，都有词义转换的特点，所以中国古代的一些文人学者也很善于利用汉字的这个特点来展示才华。清代（1616-1911）第一才子纪晓岚就曾利用汉语词义转换，巧妙地用“坏”词说好事，做出妙趣横生的文章，成就一番千古佳话：

有一天，纪晓岚到一位朋友家做客，正赶上这位朋友在给高堂老母祝寿，家里是高朋满座，喜气洋洋。大家一看纪晓岚大驾光临，真是蓬荜生辉，于是恭而敬之，尊为上宾。主人更是乐不可支，捧来文房四宝，想请纪晓岚为母亲写一幅寿幛。纪晓岚也不推辞，他略加思索，挥笔写下：

“这个女人不是人”。满座皆惊，大家不明白纪学士何出此言。纪晓岚接着写出：“九天仙女降凡尘”，众人破疑为笑，赞叹唏嘘。纪晓岚又写出第三句：“生了儿子是个贼”，人们又吃惊起来，纪晓岚不慌不忙写出最后一句：“偷得仙桃献母亲”。众人抚掌大笑，称赞不已。人们被纪晓岚敏捷的文思、跌宕的文笔所折服。

纪晓岚的这幅寿幛，一落笔就写出了“不是人”三个字，这是一个已经固定化了的词组——惯用语，它有字面义和引申义。它的引申义是一句骂人话，指一个人没有好品质，像畜牲一样。纪晓岚提笔写出来，人们怎能不吃惊呢？这不是明明在骂人嘛！可他写出下半句话“九天仙女降凡尘”时，实际上是使用了“不是人”这三个字的字面义，是在赞颂朋友的母亲是仙女，而不是凡人；下联先写到：“生了儿子是个贼”，将自己的朋友说成了小偷，自然引来众人的诧异，可他笔锋一转，又在“偷”的对象和目的上作了说明。他偷的是“仙桃”，目的是“献母亲”。纪学士在诙谐幽默中，赞扬了朋友对母亲的孝心，真是大巧若拙，风趣超俗。

因为汉字是一个个独立的音义结合的个体，所以它有极强的构词灵活性，而且汉语又是一种非形态语言，它是通过词序和虚词来展示语法意义的，这些又为人们提供了展示才华的新天地。我们来看这样一个有趣的故事：